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上海英泰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上海英泰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蓄电池 2V-1000AH，生产厂为广东西力电源有限公司，厂址为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周田工业园。蓄电池 2V-1000AH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蓄电池 2V-1000AH的内部极板与电解液在中国境内生产。蓄电池 2V-1000AH的组装与化成在中国境内完成。

2. 蓄电池 2V-400AH，生产厂为广东西力电源有限公司，厂址为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周田工业园。蓄电池 2V-1000AH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蓄电池 2V-1000AH的内部极板与电解液在中国境内生产。蓄电池 2V-1000AH的组装与化成在中国境内完成。

3. 蓄电池 12V-100AH，生产厂为广东西力电源有限公司，厂址为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周田工业园。蓄电池 2V-1000AH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蓄电池 2V-1000AH的内部极板与电解液在中国境内生产。蓄电池 2V-1000AH的组装与化成在中国境内完成。

4. 蓄电池 12V-200AH，生产厂为广东西力电源有限公司，厂址为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周田工业园。蓄电池 2V-1000AH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蓄电池 2V-1000AH的内部极板与电解液在中国境内生产。蓄电池 2V-1000AH的组装与化成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上海英泰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上海英泰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4日

